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21644156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調整本市大貨車禁行路段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調整本市樹林區八德街（四維路至東豐街）全日管制20噸以上大貨車通行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12年9月份調整禁行大貨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三、本案自112年9月15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
市長 侯友宜